

广角

《知音》刊登奸杀案文章被诉“胡编” 作者天津一民警同时被诉 男主人公赵鸿飞获赔 10 万元

■《京华时报》孙思娅

《知音》杂志一篇题为《北漂女孩午夜梦魇 约会明星男友前路几何》(以下简称《北》文)的文章,讲述了一名女孩与男友争执后离开,并在天津火车站附近遭民工奸杀的故事。网友人肉搜索发现,男主人公是出演《神雕侠侣》等多部影视剧的演员赵鸿飞。负面影响给赵鸿飞带来巨大压力,他于是起诉《知音》、文章作者天津民警张某及转载网站,追讨百万“名誉费”。一审法院判决赵鸿飞获赔 73 万余元。10 日记者获悉,北京市一中院撤销赔偿 63 万余元经济损失的判决,只认定了 10 万元的精神损失赔偿。

网友人肉搜出男主人公

演员赵鸿飞以该文章侵犯名誉权和人格权为由,将《知音》杂志的出版方湖北知音期刊出版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章作者天津市公安局民警张某,以及转载文章的赛尔网络有限公司告上法庭,要求知音公司收回全部已发行的涉案刊物,赛尔公司删除文章及网上评论,知音公司和作者张某在报刊和网络上公开道歉、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70 万、精神损失抚慰金 30 万及相关支出 7 万余元。

《北》文描述了一个女孩被奸杀的过程。文章称,2007 年 10 月 10 日晚,天津火车站附近,一名民工企图强奸一名女孩,虽然女孩在反抗中咬掉了民工的舌头,但最终还是被民工杀害。文中所有人物都使用了化名,男主人公叫李晨枫,女主人公叫陈丽阳。文章写道:“李晨枫的身份让办案民警颇感吃惊,24 岁的李晨枫毕业于北京一家电影学院表演系,一直以来大多出演古装剧,他英俊飘逸的扮相一直被观众所津津乐道,被誉为内地新晋实力派小生……”

赵鸿飞一方指出,文章介绍了“李晨枫”所出演的剧目、毕业院校甚至是居住地址。而文章中点名介绍的 3 部电视剧,恰恰只有赵鸿飞一个人同时出演了,让人一看便知男主人公就是赵鸿飞。

文章情节被指胡编乱造

赵鸿飞在起诉书中称,文章捏造了他的私生活,将与杀人案件毫无关系的他牵扯进去,并将他恶意丑化成一名冷酷无情、道德败坏、无耻至极的感情背叛者。

例如文章中写道,陈丽阳是李晨枫的前女友,案发当天去天津看望正在排戏的李晨枫。赵鸿飞一方指出,实际上两人的关系就是朋友关系,并非男女朋友。

文中还提到:“李晨枫开车直奔天津而去。此时,已经是夜里 11 点多钟了”;“一路上,陈丽阳依然不停地指责李晨枫‘无情无义’,把她从北京诓来耍着玩儿。李晨枫越听心里越气,此时他唯一的想法就是赶快把她

送到车站。他隐约看见远处车站的灯光,顺势将车停在一公厕附近,让陈丽阳下了车”。赵鸿飞一方指出,文章提到李晨枫将陈丽阳放在一个偏僻黑暗的“公厕”旁,但实际上下车地点是一处有医院、学校、居民区的繁华地点。

《北》文称,出事前陈丽阳曾给李晨枫发过一条短信,内容为“别把我扔下,我害怕”,而李晨枫虽然“心里微微一颤”,想到“那个地方确实有点偏僻、黑暗,她能不能顺利坐上车”,但“这个念头只是在脑子里很快地闪了一下”,李晨枫“没有理睬,开车回家”。陈丽阳随后便出事了。

知音作者称取自真实案例

据了解,赵鸿飞提交了他于 2008 年 5 月 7 日与《九鼎迷踪》摄制组签订的聘用合同,约定由他扮演藤伟,并向赵鸿飞支付 62.5 万元片酬。此外他还提交了摄制组于 2008 年 6 月 8 日向他出具的解约通知书,称“摄制组看到了相关网络及网民对赵鸿飞的一些微词,虽然不一定真实,但毕竟产生了不良影响,为了保障整个拍摄及后期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决定终止与赵鸿飞的合作。

知音公司和作者张某则称,没有虚构事实,这是以发生在天津市的一则真实案例为背景,警醒广大女性加强自身防范意识的评论性文章。“赵鸿飞与被害人之间的事是被公安局和司法机关记录在案的事实,因此该文不属于民法所保护的个人隐私”。此外,知音公司和张某还提出,网络上对赵鸿飞的评价属于不了解真相的广大网友自身的主观感受和断章取义,不能作为赵鸿飞社会评价降低的依据。

作者为警方内部刊物记者

一审法院认为《北》文以天津市发生的一起故意杀人案为背景,文中虽使用了化名,但文章的一些描写使读者能够推定男主人公就是赵鸿飞,而且作者张某也承认文中男主人公的原型就是赵鸿飞。作者张某是天津市公安局内部刊物的记者,《北》文并非单条要求报道发表的。

法院认为,张某的文章涉及了很多赵鸿飞的个人隐私,他未经赵鸿飞同意,利用职务便利,以刑事案件中询问笔录等大量案卷中反映的事实作为文章内容,并加上自己的评论,直接诱导读者对赵鸿飞做出不良的社会评价,因而张某的文章已构成对赵鸿飞名誉的侵害,张某应承担民事责任。

法院指出,知音公司对文章未尽到审查义务,致使侵犯赵鸿飞名誉权的文章被公之于众。一审法院依据赵鸿飞提交的《九鼎迷踪》的聘用合同和解聘通知书,及保全证据所花费的公证费,判决知音公司和张某共同赔偿赵鸿飞 63 万余元。此外法院还判决,知音公司和张某赔偿赵鸿飞精神损害 10 万元,并在《知音》上刊登致歉声明。

知音公司和张某随后提出上诉。二审法院对赵鸿飞提供的证据进行审查后认为,不能认定赵鸿飞的经济损失与其隐私受到侵害具有直接的因果关系,因而维持了一审法院刊登致歉声明和 10 万元精神损失赔偿的判决,撤销了一审法院 63 万余元直接经济损失的判决。



控制火情



■新华社 王宇 胡俊超

记者 11 日从中海油获悉,广东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中海油惠州炼油分公司火情已得到控制。

据中海油介绍,11日凌晨 4 时 10 分,大亚湾石化区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油分公司运行三部 400 单元的重整生成油塔底泵机械密封泄漏着火。截至 11 日上午 9 时,明火已扑灭,事故无人员伤亡,无油品外溢,厂区各套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目前,事故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

“死人”上岸报警

■《兰州晨报》张鹏翔

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农民小关夜间跑“黑出租”时,遭遇 2 名男子抢劫并试图用电线勒颈杀人灭口,机警的小关装死被劫匪抛入黄河才幸免于难。劫匪自认为已“毁尸灭迹”,不料小关漂浮上岸获救。7 月 9 日,记者从靖远县公安局获悉,警方根据小关的报案,及时将 2 名嫌疑人抓获。

跑“黑出租”遭抢劫

小关家在平川区王家山镇,两年前买了一辆吉利轿车跑“黑出租”。

7 月 1 日晚 8 时许,小关在王家山镇等待拉客时,有 2 名男青年要租车去靖远县一家水泥厂,由于对方出价较高,小关欣然答应。

小关拉上客人沿国道 109 线向靖远方向驶去,半小时后,行驶到了水泥厂附近的一处偏远路段。2 名乘客让小关将车停靠在路边,称要在此地等一个人。

此时,小关没有意识到危险降临。10 分钟后,路上的车越来越少,还不见所等的人来。

小关四处观望,坐在后座的乘客突然用胳膊勒住小关的脖子,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的另一男子掏出一把刀顶在小关的胸口,让小关不要吱声,小关才明白遭遇抢劫了。

两男子随后掏出一截电线捆住小关的双手,将小关身上的 153 元现金及一部手机抢去。

勒颈灭口装死方逃一劫

抢劫完小关后,两劫匪又掏出一截电线,缠绕在小关的脖子上用力勒紧。小关意识到对方要致他于死地,马上大喊救命,但劫匪并未松手。机警的小关在脑海中迅速闪

过一个念头:装死,只有装死才能保全自己的性命。随后,小关头一歪,假装昏死过去。看到小关已“死”,两劫匪将“尸体”挪到后排座位上,其中一人驾驶小关的出租车继续前行,途中另一男子还不时触摸小关的脖颈动脉、鼻孔及手掌。因被捆绑,小关的手掌冰凉,加之他有意屏住呼吸,对方确认小关已死亡。两劫匪遂密谋将小关从三滩黄河大桥上扔进黄河,因桥上过往车辆较多未得逞。

其后,劫匪又将车开至大桥下,将小关的双手解开,造成自杀的假象,将其抬出车扔进黄河。

看到小关被河水冲到下游十几米处,漂浮到河边一棵树下沉入水中时,两劫匪才驾车逃跑。

漂浮上岸报警缉凶

沉入水中后,小关又漂上来了,很快漂浮到了岸边。当小关确认劫匪已经离开现场后,才爬起身来走到附近的农家,在村民的帮助下打电话报警。

靖远县公安局接警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刑侦大队投入案件侦破工作。刑侦大队组织精干警力远赴宁夏等地,开展调查摸排工作。在白银市局有关部门的大力协助下,通过串并案和信息比对,经过近一个星期的持续侦查,案件侦破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

7 月 7 日晚 9 时许,办案民警分别在靖远县北滩乡一脱水菜厂和东升乡新联村将两名靖远籍犯罪嫌疑人王某、万某抓获,并在王某、李某(团伙成员)住处查获了小关的驾驶证。

王某、万某对抢劫小关的案情供认不讳,还供述了他们与李某结伙在靖远、平川、天水等地抢劫出租车、放火作案 3 起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团伙嫌疑人李某驾驶小关的出租车潜逃,靖远县公安局组织民警全力追捕,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